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定：公司将于2016年6月2日（星期四）下午2:30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6月2日（星期四）下午2: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6月1日至6月2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2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1日下午3:00至2016年6月2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26日

3、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区科技南十二路九洲电器大厦五楼本公司第一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6、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16年5月26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题

1、《关于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注：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16年5月1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

2016年5月30日（星期一）上午9:00-11:30，下午2:30-5:00

3、登记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区科技南十二路九洲电器大厦五楼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4、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用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16年5月30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股东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

网络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314，投票简称：南山投票
-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1	关于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1.00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年6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1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6月2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区科技南十二路九洲电器大厦五楼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518057

联系人：沈启盟、张丽

联系电话：（0755）26994739

联系传真：（0755）33300718

2、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格式

附件二：股东发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格式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八日

附件一：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说明：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受托人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可自行选择同意、反对、弃权来行使表决权，委托人承认受托人对此类提案所行使的表决权的有效性。

3、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字盖章）：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名称或姓名： _____ 股东账户： _____

持股数： _____ 出席人姓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股东签名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